

证券代码：601899

股票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2023-088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年 月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2022年10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2023年10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13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并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调整后的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以不超过13元/股（含）的价格进行A股股份回购，回购期限自2022年10月21日至2024年4月19日。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2年10月31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2年11月1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公告》（编号：临2022-068）；

（二）截至2023年11月7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42,2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6%，回购最高价格12.68元/股，回购最低价格7.89元/股，回购均价11.84元/股，使用资金总额499,789,882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

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2年10月22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方案的公告》(编号：临2022-065)。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 (股)	比例 (%)	股份数 (股)	比例 (%)
有限售股份				
无限售股份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 账户				
股份总数				

备注：回购期间内，因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股份被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表中的股份总数、有限售股份、无限售股份数量相应发生变动。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42,200,000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方案。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6个月内将已回购股份使用完毕，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被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